

空運牌照局就更改牌照所作決定的公布

空運牌照局現按照《空運（航空服務牌照）規例》第 15 條的條文，公布就更改牌照以經營下述建議新編定航程所作決定的詳情。

申請人：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牌照編號：2026 年第 1 號

申請日期：2025 年 10 月 9 日

航線：運載乘客、貨物或郵件：

連接香港／北海／北京／長春／長沙／常州／成都／重慶／大連／大理／大同／敦煌／恩施／鄂州／福州／廣州／桂林／貴陽／海口／海拉爾／杭州／哈爾濱／合肥／淮安／黃山／呼和浩特／佳木斯／濟南／喀什／昆明／蘭州／拉薩／麗江／臨沂／洛陽／滿洲里／梅縣／牡丹江／南昌／南京／南寧／南通／寧波／鄂爾多斯／青島／齊齊哈爾／泉州／三亞／上海／汕頭（包括揭陽潮汕）／瀋陽／深圳／石家莊／太原／天津／烏魯木齊／威海／溫州／武漢／無錫／武夷山／西安／廈門／西寧／西雙版納／徐州／鹽城／揚州／延吉／煙台／宜昌／銀川／義烏／运城／張家界／湛江／鄭州／珠海／舟山／澳門／高雄／金門／台中／台北／花蓮／馬公／台南／台東／旭川／福岡／函館／花卷／廣島／石垣／東京／鹿兒島／熊本／小松／岡山／沖繩／大阪／札幌／米子／北九州／松本／宮崎／長崎／名古屋／新潟／仙台／靜岡／高松／鳥取／釜山／濟州／首爾／烏蘭巴托／斯里巴加灣市／金邊／暹粒／登巴薩／雅加達／美娜多／棉蘭／泗水／琅勃拉邦／萬象／亞庇／吉隆坡／古晉／浮羅交怡／檳城／奈比都／仰光／宿霧／克拉克／卡里博／佬沃／馬尼拉／新加坡／曼谷／清邁／蘇梅／甲米／布吉／峴港／河內／胡志明市／芽莊／富國島／達卡／吉大港／班加羅爾／金奈／德里／海德拉巴（海得拉巴）／加爾各答／孟買／馬累／加德滿都／卡拉奇／科倫坡／阿拉木圖／阿斯塔納／巴林／特拉維夫／安曼／科威特市／馬斯喀特／多哈／吉達／利雅得／伊斯坦堡／阿布扎比／迪拜／沙迦／羅安達／開羅／亞的斯亞貝巴／內羅畢／毛里求斯／塞舌爾／開普敦／約翰內斯堡／維也納／布魯塞爾／薩格勒布／布拉格／塔林／赫爾辛基／里昂／尼斯／巴黎／柏林／杜塞爾多夫／法蘭克福／漢堡／慕尼黑／斯圖加特／雅典／布達佩斯／都柏林／羅馬／米蘭／威尼斯／盧森堡／阿姆斯特丹／華沙／里斯本／布加勒斯特／莫斯科／聖彼得堡／符拉迪沃斯托克／哥本哈根／奧斯陸／斯德哥爾摩／貝爾格萊德／巴塞羅那／馬德里／日內瓦／蘇黎世／伯明翰／愛丁堡／格拉斯哥／倫敦／曼徹斯特／紐卡素／卡爾加里／埃德蒙頓／蒙特利爾／渥太華／多倫多／溫哥華／瓜達拉哈拉／墨西哥城／安克雷奇／亞特蘭大／波士頓／芝加哥／達拉斯／丹佛／關島／檀香山／休斯敦／拉斯維加斯／洛杉磯／邁阿密／紐約／奧蘭多／聖地牙哥／塞班島／三藩市／西雅圖／華盛頓／布宜諾斯艾利斯／里約熱內盧／聖保羅／聖地亞哥／波哥大／利馬／亞德萊德／布里斯班／凱恩斯／堪培拉／達爾文／黃金海岸／霍巴特／墨爾本／珀斯／悉尼／楠迪／奧克蘭／基督城／皇后鎮／威靈頓／帛琉／莫爾茲比港／萬隆／清萊／杜尚貝／哈羅羅夫斯克／博卡拉／香格里拉／塔什干的來回航線，有權以任何次序經營，並可取消香港以外任何一點或多點。

（啟航地點：香港國際機場）

航機班次：不受限制

時間表：有待決定

飛機類型：空中巴士 A320-200、A330-200、A330-300、A330-200F、A350-900 及香港航空
有限公司的航空營運人許可證所載任何類型飛機或任何經民航處批准租賃的香港
註冊飛機。

決定

在符合《基本法》第一百三十四條(二)及《空運(航空服務牌照)規例》的規定下批准更改
牌照，有效期為 2026 年 5 月 28 日至 2028 年 3 月 24 日(首末兩天包括在內)。

2026 年 5 月 28 日

空運牌照局秘書顏輝泉